## 2024 年湖南省作家协会部门预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湖南省作家协会是湖南省作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自愿结合的专业性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作家、文学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繁荣文学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社会力量。

## (一) 职能职责

湖南省作家协会的职责是: 团结、服务作家, 扶持培养文学新人, 推出优秀作品, 增进文学交流; 加强对会员的服务联络工作, 更好的组织作家深入生活, 投身实践, 开阔视野, 积累素材; 注重导向性、权威性, 充分发挥优秀作品的示范作用, 促进文学创作的进一步繁荣和发展。

## (二) 机构设置

湖南省作家协会机关内设职能处室三个:办公室(机关党委)、创作研究室、组织联络部。湖南省作家协会二级机构两个:湖南毛泽东文学院管理处(湖南现当代文学馆)、《湖南文学》杂志社。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4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只有湖南省作家协会省本级,没有 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 有湖南省作家协会本级。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5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47.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307.45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43.41万元,主要是因为2024年增加了文学事业发展经费等。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355.04 万元, 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3.04 万元,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43.41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增 加了文学事业发展经费等。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093.04万元, 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93.04万元,占88.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万元,占3.40%;卫生健康支出97万元,占4.12%;住房保障支出85万元,占3.61%。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1499.6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 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 (二)项目支出: 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855.44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

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278 万元,主要用于《湖南文学》杂志社办刊费用、文学经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方面;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531.69 万元,主要用于《毛泽东与文艺展》提质升级、文学事业发展等;省级专项资金支出 45.75 万元,主要用于《毛泽东与文艺展》提质升级、文学事业发展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机关的运行经费 27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年本部门机关"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8 万元,拟召开 3 次会议,人数约 200 人,内容为省作协全委会、省第八次青年作家创作会等;培训费预算 15 万元,拟开展 2 期培训,人数约 150 人,内容为文学类人才培训班;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

万元; 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不含车辆)。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不含车辆)。
-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355.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9.60万元,项目支出855.44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七、名词解释

- 1、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2、"三公"经费: 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

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